

公司代码：600714

公司简称：金瑞矿业

青海金瑞矿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一季度报告

目录

一、	重要提示.....	3
二、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3
三、	重要事项.....	5
四、	附录.....	9

一、重要提示

- 1.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
- 1.3 公司负责人程国勋、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任小坤 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杨有福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 1.4 本公司第一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二、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1,189,215,793.73	1,209,953,699.16	-1.7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513,181,532.41	530,722,291.53	-3.31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806,264.98	74,639,677.32	-154.67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41,139,858.28	117,159,772.52	-64.8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557,982.42	435,468.10	-3,443.0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0,013,543.08	428,382.84	-4,771.8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79	0.09	减少2.88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505	0.0016	-3,256.2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505	0.0016	-3,256.25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74,380.31	主要为庆龙锶盐资产报废损失。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00,000.00	收到的政府补助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5,216,343.88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处置固定资产，转回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23,317.35	主要为罚款收入。
所得税影响额	-9,720.26	
合计	5,455,560.66	

2.2 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户）		17,701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青海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22,467,041	42.50	0	质押	57,000,000	国有法人
青海省金星矿业有限公司	41,938,670	14.55	0	无		国有法人
国网青海省电力公司	18,522,803	6.43	0	未知		国有法人
王敬春	7,128,415	2.47	3,564,208	未知		境内自然人
肖中明	5,145,027	1.79	2,572,514	未知		境内自然人
东海基金—兴业银行—鑫龙118号特定多客户资产管理计划	2,038,290	0.71	2,038,290	未知		未知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1,405,624	0.49	0	未知		未知
平安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平安财富*金蕴61期（汇鸿2号）集合资金信托	1,307,452	0.45	0	未知		未知
严柏志	1,302,154	0.45	0	未知		境内自然人
李斌	1,243,200	0.43	0	未知		境内自然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青海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22,467,041	人民币普通股	122,467,041			
青海省金星矿业有限公司	41,938,670	人民币普通股	41,938,670			
国网青海省电力公司	18,522,803	人民币普通股	18,522,803			
王敬春	3,564,207	人民币普通股	3,564,207			
肖中明	2,572,513	人民币普通股	2,572,513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1,405,624	人民币普通股	1,405,624			
平安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平安财富*金蕴61期（汇鸿2号）集合资金信托	1,307,452	人民币普通股	1,307,452			
严柏志	1,302,154	人民币普通股	1,302,154			
李斌	1,243,200	人民币普通股	1,243,20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光大保德信国企改革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2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20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10名股东中的第2名股东为第1名股东的控股子公司。第1名股东持有第2名股东40%的股份，与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2.3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前十名优先股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1、货币资金期末较期初下降72.07%，主要原因是本期销售下降，收到的货币资金较少，支付的陈欠的材料款及工程款较大所致。

2、应收票据期末较期初下降57.68%，主要是本期票据直接支付材料款及工程款所致。

3、应收账款期末较期初增加55.42%，主要是本期非关联方客户资金周转困难，赊销的货款增加所致。4、预付款项期末较期初增加60.97%，主要是本期其他应付款和应付账款调账所致。

5、营业收入本期较上年同期下降64.89%，主要是受煤炭市场萎靡及关联交易客户需求减少，本期煤炭销售大幅下滑所致。

6、财务费用本期较上年同期减少67.39%，主要是本期贷款额较上年同期减少。

7、净利润本期较上年同期减少3443.07%，主要是本期煤炭业务市场萎靡、关联方客户需求减少，煤炭销售量下降、价格下滑，煤炭收入锐减所致。

8、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期较上年同期下降154.67%，主要是本期煤炭业务收入锐减，收到的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减少。

9、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期较上年同期增加333.18%，主要是本期较上年同期支付的陈欠工程款现金结算多于承兑汇票结算。

10、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期较上年同期减少78.91%，主要是本期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较少。

3.2 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全资子公司西海煤炭于2015年12月29日收到青海省海北州国家税务局稽查局《税务处理决定书》（北国税稽处[2015]5号）、《不予税务行政处罚决定书》（北国税稽不罚[2015]5号）。该事项公司已进行了详细披露，详见公司于2015年12月30日、2016年1月8日在《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发布的相关公告。

2、公司全资子公司西海煤炭因所属柴达尔井田露天综合治理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问题，被原告张发标于2015年12月7日向青海省高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2016年1月8日，西海煤炭收到青海高院《应诉通知书》。目前，法院已立案受理（一审），尚未开庭，涉案金额为工程施工款2,000万元。该事项公司已进行了详细披露，详见公司于2016年1月12日在《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发布的相关公告。

3、因公司正在筹划资产收购和资产出售的重大事项，该事项对公司构成了重大资产重组，经申请，公司股票自2015年12月2日起停牌不超过30日。2016年1月1日，公司发布《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公告》，因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涉及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部分配套资金，以及资产出售，相关资产规模较大、范围较广，有关各方仍需对标的资产涉及的相关事项进行协商沟通，并论证重组方案。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造成公司股价异常波动，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2016年1月2日起继续停牌不超过1个月。停牌期间，公司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了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情况。

2016年2月2日，公司董事会七届六次、监事会七届六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涉及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预案及其它事项议案。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实施过渡期后的后续监管安排》等文件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对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文件进行事后审核，在此期间公司股票继续停牌。2016年2月19日，公司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青海金瑞矿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预案信息披露的问询函》（上证公函

[2016]0164号)、《关于对青海金瑞矿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信息披露的问询函》(上证公函[2016]0165号)(以下简称《问询函》)。2016年3月1日、4日,公司对《问询函》中提出的问题分别进行了回复、修订补充了重大资产重组预案及预案摘要,并将有关回复及修订后的重大资产重组预案及摘要予以披露。经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于2016年3月4日开市起恢复交易。

2016年4月13日,公司董事会七届七次、监事会七届七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公司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它事项议案,并发出召开公司股东大会的通知。

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项目目前正在对标的资产的审计、评估、法律等方面的工作。上述工作完成后,公司将再次召开董事会会议,审议并披露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报告书(草案)及其相关文件,并及时发出召开公司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次资产出售及资产收购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相关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机构、中国证监会核准,能否取得上述批准及最终取得批准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上述事项详见2015年12月2日、9日、16日、23日、30日,2016年1月1日、9日、16日、23日、30日、2月3日、3月1日、4日,4月14日的《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4、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青海金瑞矿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向王敬春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355号),2015年公司实施了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重组事项。

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及双方签署的相关协议,2016年3月28日,交易对方王敬春、肖中明参与本次发行认购的6,136,720股限售股(认购股份总数12,273,442股的50%)上市流通;2016年4月25日,本次配套融资投资者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东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认购的2,498,290股限售股上市流通。该事项详见2016年3月23日、4月19日的《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3.3 公司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目前处于承诺期间尚在履行的承诺为:

(一)2009年重大资产重组过程中控股股东青投集团作出的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具体如下:

1、与鱼卡煤电存在潜在同业竞争的承诺:自鱼卡煤电全面投产起三年内,青投集团和ST金瑞将根据自身的资金实力、发展需求和市场时机,利用多种持续融资手段,通过ST金瑞主动收购或其他合法有效方式,逐步将鱼卡煤电的全部煤炭生产经营性资产注入ST金瑞;未来如青投集团获得其他煤炭类资产,亦遵循上述原则注入ST金瑞。最终ST金瑞将成为青投集团控股企业中唯一经营煤炭采选业务的经营主体。

承诺履行情况:根据青海省人民政府和青海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设立青海省能源发展(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下称“青海能源公司”)的要求,公司控股股东青投集团以鱼卡煤炭资源探矿权出资,与其他七家单位共同设立青海能源公司,占股比例为21%。按照国家关于煤炭产业“一个矿区由一个主体开发”的政策要求,新设立的青海能源公司将作为青海省鱼卡矿区的唯一开发主体,实现对鱼卡矿区的统一开发。公司按照相关规定,分别于2011年2月1日和4月28日对该事项进行了及时披露。

目前,青海能源公司主要业务尚处于项目建设期,生产经营情况未根本好转。青投集团持有其21%的股权,无控制权。为了不影响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和财务状况,切实维护广大中小股东的利益,根据青投集团在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报告中出具的《避免竞争承诺函》的相关承诺,青投集团承诺自青海能源公司全面投产起三年内,在生产经营状况根本好转的情况下,将青投集团所拥有的青海能源公司全部权益转让给公司,使公司最终成为青投集团下属唯一经营煤炭采选业务的经营主体。

2、关于规避未来可能出现的其他同业竞争的承诺:

(1) 如青投集团及下属全资、控股企业存在与公司及全资、控股企业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同业竞争的资产和业务,青投集团及下属全资、控股企业将以合理的价格及条件按照法律规定的程序优先转让给公司。如公司存在不具备收购能力之情形,青投集团将依照法定程序向非关联第三方转让。

(2) 如青投集团参股企业所从事业务与公司及全资、控股企业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青投集团承诺将出让其所持该等企业的全部出资、股份或权益,并承诺在同等条件下给予公司及全资、控股企业优先购买该等出资、股份或权益的权利。如公司存在不具备收购能力之情形,青投集团将依照法定程序向非关联第三方转让该等出资、股份或权益。

(3) 青投集团及全资、控股企业在根据承诺拟向公司及全资、控股企业转让相关产权时,若其他投资者根据法律法规规定亦享有优先受让权,将尽力促成青投集团及全资、控股企业与公司及全资、控股企业之间的交易,并积极协调处理相关事宜。

(4) 在与公司具有同等投资机会的前提下,对新业务机会(指与公司及全资、控股企业的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的新业务),青投集团应先通知公司。如公司接受该新业务机会,青投集团需无偿将该新业务机会转让给公司。如公司明确拒绝该新业务机会,青投集团及下属全资、控股企业也将不进行投资。

承诺履行情况:截止目前,公司控股股东如约履行承诺,未有违反承诺的情形。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4号-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上市公司承诺及履行》及青海证监局《关于进一步做好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上市公司承诺及履行工作的通知》要求,青投集团对上述承诺第(1)、(2)项在履约时限上进行了规范,具体如下:

(1) 如青投集团及下属全资、控股企业存在与公司及全资、控股企业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同业竞争的资产和业务,在该业务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根本好转的情况下,青投集团及下属全资、控股企业将以合理的价格及条件按照法律规定的程序,在取得相关的资产和业务四年内,优先转让给公司。如公司存在不具备收购能力之情形,青投集团将依照法定程序向非关联第三方转让。

(2) 如青投集团参股企业所从事业务与公司及全资、控股企业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青投集团将在其项目建成全面投产且产生良好经营效益后三年内出让其所持该等企业的全部出资、股份或权益,并承诺在同等条件下给予公司及全资、控股企业优先购买该等出资、股份或权益的权利。如公司存在不具备收购能力之情形,青投集团将依照法定程序向非关联第三方转让该等出资、股份或权益。

(二) 2014年公司发行股份购买庆龙锑盐100%的股权并募集部分配套资金事项过程中控股股东青投集团作出的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具体如下:

1、本公司未来将不以任何方式从事(包括与他人合作直接或间接从事)或投资于任何业务与庆龙锑盐相同、类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公司、企业或其他机构、组织;或在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委派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

2、当本公司及可控制的企业与庆龙锑盐及其控股子公司之间存在竞争性同类业务时,本公司及可控制的企业自愿放弃同庆龙锑盐的业务竞争;

3、本公司及可控制的企业不向其他在业务上与庆龙锑盐相同、类似或构成竞争的公司、企业或其他机构、组织或个人提供资金、技术或提供销售渠道、客户信息等支持;

4、上述承诺在本公司作为金瑞矿业控股股东期间有效,如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愿意承担给金瑞矿业或庆龙锑盐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承诺履行情况:截止目前,公司控股股东如约履行承诺,未有违反承诺的情形。

上述事项详见2011年2月1日、4月28日,2014年2月14日、3月28日的《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的
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青海金瑞矿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程国勋
日期	2016年4月26日

四、附录

4.1 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6年3月31日

编制单位:青海金瑞矿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3,622,470.55	84,567,579.36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5,165,110.60	12,204,668.35
应收账款	69,196,434.61	44,521,591.21
预付款项	7,774,025.08	4,829,511.15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5,313,759.94	5,251,194.3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04,130,128.23	96,740,887.70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5,173,099.11	
流动资产合计	220,375,028.12	248,115,432.08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289,177.49	292,647.74

固定资产	511,056,654.52	520,872,302.38
在建工程	321,940,643.63	303,982,869.07
工程物资	1,257,421.06	1,147,494.03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05,742,843.66	106,988,928.61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19,754,025.25	19,754,025.25
其他非流动资产	8,800,000.00	8,800,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968,840,765.61	961,838,267.08
资产总计	1,189,215,793.73	1,209,953,699.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80,000,000.00	80,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0,000,000.00
应付账款	110,362,110.04	93,677,936.23
预收款项	5,176,641.80	3,979,089.2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15,364,543.34	12,427,983.66
应交税费	52,463,924.34	54,580,915.82
应付利息	3,917,680.51	2,950,215.47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32,394,416.79	134,467,659.90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3,500,000.00	54,5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453,179,316.82	456,583,800.3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02,560,000.00	102,560,000.00
应付债券	67,626,897.36	67,419,560.14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52,668,047.14	52,668,047.14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22,854,944.50	222,647,607.28
负债合计	676,034,261.32	679,231,407.63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88,176,273.00	288,176,273.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15,131,984.20	215,131,984.20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14,583,547.67	17,566,324.37
盈余公积	31,200,922.10	31,200,922.1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35,911,194.56	-21,353,212.1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513,181,532.41	530,722,291.53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513,181,532.41	530,722,291.5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189,215,793.73	1,209,953,699.1

法定代表人: 程国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任小坤

会计机构负责人: 杨有福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6年3月31日

编制单位:青海金瑞矿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9,387,402.72	14,518,605.4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50,000.00
应收账款	167,127.85	197,734.89
预付款项	291,175.08	291,175.08
应收利息	3,179,519.56	1,816,868.32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3,981,030.38	863,467.19
存货	57,051,423.54	57,051,423.54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94,057,679.13	74,789,274.48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68,995,000.00	68,995,000.00
长期股权投资	553,537,629.71	553,537,629.71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2,118,788.18	12,251,038.54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42,390,936.34	42,998,098.18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677,042,354.23	677,781,766.43
资产总计	771,100,033.36	752,571,040.9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2,204,578.55	2,204,578.55
预收款项	178,911.00	178,911.00
应付职工薪酬	316,823.54	348,756.24
应交税费	18,841,265.28	18,906,835.38
应付利息	3,917,680.51	2,595,228.79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37,512,881.37	17,941,224.18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62,972,140.25	42,175,534.1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7,560,000.00	17,560,000.00
应付债券	67,626,897.36	67,419,560.14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7,615,200.00	7,615,2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92,802,097.36	92,594,760.14
负债合计	155,774,237.61	134,770,294.28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88,176,273.00	288,176,273.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00,163,366.87	300,163,366.8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6,668,561.26	26,668,561.26
未分配利润	317,594.62	2,792,545.50
所有者权益合计	615,325,795.75	617,800,746.6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771,100,033.36	752,571,040.91

法定代表人：程国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任小坤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有福

合并利润表
2016年1—3月

编制单位：青海金瑞矿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41,139,858.28	117,159,772.52
其中：营业收入	41,139,858.28	117,159,772.52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61,068,801.11	115,581,190.77
其中：营业成本	38,494,562.98	86,463,495.09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1,649,600.97	6,665,101.51
销售费用	1,536,231.80	1,904,258.34
管理费用	16,508,302.95	11,717,068.17
财务费用	2,880,102.41	8,831,267.66
资产减值损失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9,928,942.83	1,578,581.75
加：营业外收入	5,652,487.91	7,085.1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187,206.99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4,463,661.91	1,585,666.91
减：所得税费用	94,320.51	1,150,198.81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4,557,982.42	435,468.1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4,557,982.42	435,468.10
少数股东损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4,557,982.42	435,468.1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4,557,982.42	435,468.1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505	0.0016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505	0.0016

法定代表人：程国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任小坤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有福

母公司利润表

2016年1—3月

编制单位：青海金瑞矿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12,000.00	358,674.19
减：营业成本		20,187.31
营业税金及附加		
销售费用		1,836.00
管理费用	2,287,438.24	3,140,084.63
财务费用	200,552.64	211,694.57
资产减值损失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475,990.88	-3,015,128.32
加：营业外收入	1,04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474,950.88	-3,015,128.32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474,950.88	-3,015,128.32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474,950.88	-3,015,128.32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程国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任小坤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有福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6年1—3月

编制单位：青海金瑞矿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3,379,124.65	172,365,115.17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0,333.1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0,206,577.09	9,378,853.0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3,596,034.91	181,743,968.2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4,720,214.79	31,540,258.36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5,423,354.77	22,168,486.95
支付的各项税费	7,233,464.18	23,022,268.1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025,266.15	30,373,277.4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4,402,299.89	107,104,290.9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806,264.98	74,639,677.3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5,993,179.91	3,692,009.45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993,179.91	3,692,009.4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993,179.91	-3,692,009.4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00,000.00	15,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145,663.92	4,656,079.89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145,663.92	19,656,079.8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45,663.92	-19,656,079.8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0,945,108.81	51,291,587.9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4,567,579.36	5,847,406.4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3,622,470.55	57,138,994.38

法定代表人：程国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任小坤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有福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6年1—3月

编制单位：青海金瑞矿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0,607.04	20,000.00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8,094,151.99	8,892,861.8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124,759.03	8,912,861.8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3,935.91	739,087.4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98,364.52	1,818,633.05
支付的各项税费	65,895.69	4,456,423.6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2,589,632.32	1,705,017.1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217,828.44	8,719,161.2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93,069.41	193,700.6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8,133.3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8,133.3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133.3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131,202.74	193,700.6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518,605.46	244,904.1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387,402.72	438,604.79

法定代表人：程国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任小坤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有福

4.2 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